2014 年广元市园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上市公告书

证券简称：“14 广建设”

证券代码：“124944”

上市时间：2014 年 10 月 24 日

上市地：上海证券交易所

上市推荐人：中航证券有限公司

第一节 绪言

广元市园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已批准该上市公告书，保证其中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负个别的和连带的责任。

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债券上市的核准，不表明对该债券的投资价值或者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因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等引致的投资风险，由购买债券的投资者自行负责。

经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综合评定，本期债券的信用级别为 AA，发行人的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本期债券采用国有土地使用权抵押担保方式，作为抵押资产的土地总价值为 164,792.87 万元（评估基准日为 2014 年 6 月 30 日），为本期债券发行总额的 2.06 倍。

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产总额为 592,330.22 万元，负债总额为 124,520.14

万元，所有者权益合计为 467,810.08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21.02%。2011-2013 年度，公司分别实现营业收入 40,027.44 万元、57,815.06 万元、74,040.72 万元，利润总额 8,726.72 万元、12,342.74 万元、16,513.27 万元，净利润分别为 8,066.37 万元、10,319.44 万元、13,676.81 万元。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为 10,687.54 万元，超过本期债券一年应付利息的 1.5 倍。

第二节 发行人简介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广元市园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家献

住所：广元市下西物流园区万盛路东段 5 号

经济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人民币 59,587 万元

经营范围：自来水生产、销售（限工业用水）、政府性投资项目的建设管理、项目代建管理、国有资产经营管理、园区服务与管理；中小企业担保；广告设计、制作、发布、代理；物业管理；房地产开发；项目或实业投资；政府授权的其他事务。

二、发行人简介

发行人系依据2006年3月28日《广元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组建广元市园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的批复》（广国资委〔2006〕46号）批准，由广元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作为出资人组建，并于2006年3月31日经广元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成立的

有限责任公司，公司注册资本10,000万元，首期出资2,000万元，由广元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持有其100%的股权。

2006年3月30日，四川广源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验资报告》（川广会验〔2006〕46号），确认发行人收到股东广元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缴纳的注册资本金合计2,000万元，其中以货币出资600万元，以实物出资1,400万元。

2008年9月20日，四川广源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验资报告》（川广会验〔2008〕150号），确认发行人收到股东广元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缴纳的货币注册资本金合计4,000万元。

2009年1月12日，依据《广元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补充到位资本金和修改公司章程的批复》（广国资委函〔2009〕14号），发行人股东广元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向发行人增加注册资本5,000万元，将注册资本变更为15,000万元。

四川广源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验资报告》（川广源验〔2009〕9号），确认发行人收到股东广元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缴纳的货币资本金合计9,000万元。其中补充缴纳的实收资本4,000万元，新增的注册资本币5,000万元。

2009年7月27日，依据《广元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广元市园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金的批复》（广国资委函〔2009〕169号），发行人股东广元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向发行人增加注册资本7,000万元,将注册资本变更为22,000万元。

四川广源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验资报告》（川广源

验〔2009〕147号），确认发行人收到股东广元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缴纳的货币资本金7,000万元。

2009年9月15日，依据《广元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广元市园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金的批复》（广国资委函〔2009〕208号），发行人股东广元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向发行人增加注册资本26,800万元，将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48,800万元。

四川广源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验资报告》（川广源验〔2009〕194号），确认发行人收到股东广元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土地使用权出资的新增注册资本金人民币26,800万元。

2011年3月4日，根据《中共广元市委广元市人民政府关于创新政府投融资体制的意见》，广元市人民政府同意将广元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持有发行人100%的股权划转给广元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依据《广元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广元市园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金的批复》（广国资委函〔2010〕17号），发行人股东广元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向发行人新增货币注册资本8,500万元，将注册资本变更为57,300万元。

四川广源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验资报告》（川广源验〔2010〕179号），确认发行人收到股东广元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缴纳的新增货币注册资本8,500万元。

2011年6月30日，广元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与由四川省政府出资设立的国有独资公司四川发展（控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实收资本、股东、公司类型的决定》，决定增加发行人注册资本600万元，由新股东四川发展（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以

货币出资。

四川广源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验资报告》（川广源验〔2011〕74号），确认发行人收到四川发展（控股）有限责任公司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金600万元，出资方式为货币。

2011年12月25日，广元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与四川发展（控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关于变更公司法定代表人、注册资本、实收资本的股东会决定》，决定增加发行人注册资本600万元，由四川发展（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以货币出资。

2011年12月29日，四川广源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验资报告》（川广源验〔2011〕216号），确认截至2011年12月27日，发行人收到四川发展（控股）有限责任公司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金600万元，出资方式为货币。

2011年12月30日，依据《广元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市园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国有股权划转有关事项的通知》（广国资委〔2011〕327号），广元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决定将广元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发行人97.95%的股权划转给广元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持有。

2013年8月2日，北京红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验资报告》（京红会广[2013]验字415号），确认截至2013年6月28日，发行人收到四川发展（控股）有限责任公司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金700万元，出资方式为货币。

2014年2月28日，北京红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验资报告》（京红会广[2014]验字87号），确认截至2014年2月27日，发行人收到广元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金

387万元，出资方式为货币。

截至目前公司注册资本为59,587万元，其中货币出资为31,387万元，实物出资为28,200万元。

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产总额为 592,330.22 万元，负债总额为 124,520.14 万元，所有者权益合计为 467,810.08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21.02%。2011-2013 年度，公司分别实现营业收入 40,027.44 万元、57,815.06 万元、74,040.72 万元，利润总额 8,726.72 万元、12,342.74 万元、16,513.27 万元，净利润分别为 8,066.37 万元、10,319.44 万元、13,676.81 万元。

第三节 债券发行概况

一、发行人：广元市园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二、债券名称：2014 年广元市园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简称“14 广建设”）。

三、发行总额：人民币 8 亿元。

四、债券期限及利率：本期债券为 7 年期固定利率债券，票面利率 8.35%。该利率为 Shibor 基准利率加上基本利差确定，基本利差为 3.35%；Shibor 基准利率为发行公告日前五个工作日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在上海银行间同业拆放利率网（www.Shibor.org）上公布的一年期 Shibor（1Y）利率的算术平均数（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固定不变。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逾期不另计利息。

五、还本付息方式：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每年付息一次，不计复利，逾期不另计息，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本期债券在存续期的第3、4、5、6、7年末分别按照发行规模的20%比例偿还债券本金，即在2017年、2018年、2019年、2020年、2021年的兑付日分别偿付1.6亿元，最后五个计息年度每年的应付利息随当年兑付的本金部分一起支付。

每年还本时按债权登记日日终在托管机构托管名册上登记的各债券持有人所持债券面值占当年债券存续余额的比例进行分配（每名债券持有人所受偿的本金金额计算取位到人民币分位，小于分的金额忽略不计）。

六、发行价格：本期债券面值 100 元人民币，平价发行，以 1,000 元为一个认购单位，认购金额必须是人民币 1,000 元的整数倍且不少于人民币 1,000 元。

七、发行期限：发行期限为 5 个工作日，自 2014 年 8 月 26 日起，至 2014 年 9 月 1 日止。

八、簿记建档日：2014 年 8 月 25 日

九、发行首日：本期债券发行期限的第 1 日，即 2014 年 8 月 26 日。

十、起息日：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发行首日，即 2014 年 8 月 26 日，以后本期债券存续期内每年的 8 月 26 日为该计息年度的起息日。

十一、计息期限：本期债券的计息期限自2014年8月26日起至2021年8月25日止。

十二、付息日：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 2015 年至 2021 年每年的 8 月 26 日。（上述付息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

十三、兑付日：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2017年至2021年每年的8月26日。（上述兑付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

十四、本息兑付方式：通过本期债券托管机构办理。

十五、发行方式：本期债券以簿记建档、集中配售的方式，通过承销团成员设置的发行网点向境内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公开发行和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向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发行。

十六、发行范围及对象：本期债券以簿记建档、集中配售的方式，通过承销团成员设置的发行网点向境内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公开发行和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向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发行。

十七、债券形式及托管方式：实名制记账式公司债券。投资者认购的通过承销团成员设置的发行网点发行的债券在中央国债登记公司开立的一级托管账户托管记载。投资者认购的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发行的债券在中国证券登记公司上海分公司托管记载。

十八、承销方式：承销团余额包销。

十九、承销团成员：主承销商为中航证券有限公司，副主承销商为财达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分销商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十、信用级别：经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综合评定，本期债券的信用级别为AA，发行人的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

二十一、担保方式：国有土地使用权抵押担保方式。

发行人以其拥有的分别位于广元经济技术开发区建陶园区、广元经济技术开发区王家营都市工业园区、广元经济技术开发区下西办事处会家沟的3宗商业、城镇住宅用地共计730,304.03平方米国有土地使用权（土地证号分别为：广国用（2009）第1489号、广国用（2009）第1490号和广国用（2009）第7431号，地类用途：商业、城镇住宅用地，使用权类型：出让）作为抵押资产，经具有A级土地评估资质的四川德恒不动产估价有限责任公司评估，上述土地总价值为164,792.87万元（评估基准日为2014年6月30日），为本期债券发行总额的2.06倍。

二十二、税务提示：根据国家税收法律、法规的规定，投资者投资本期债券所应缴纳的税款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第四节 债券上市与托管基本情况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 2014 年广元市园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将于 2014 年 10 月 24 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证券代码为“124944”，证券简称为“14 广建设”。

第五节 发行人财务情况

发行人 2011-2013 年度的合并财务报告由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本募集说明书中所涉及的公司财务数据均来自于经审计的公司 2011-2013 年财务报告。

投资者在阅读下文的相关财务报告中的信息时，应参照发行人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注释以及本募集说明书中其他部分对发行人历史财务数据的注释。

一、发行人最近三年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主要数据

（一）发行人最近三年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 年末	2012 年末	2011 年末
货币资金	19,401.33	6,258.65	9,134.45
应收账款	11,709.77	11,986.11	6.41
其他应收款	15,998.84	15,751.39	7,009.15
存货	540,849.02	446,002.43	248,715.53
流动资产合计	**587,958.96**	**479,998.57**	**264,865.54**
投资性房地产	464.11	483.58	503.06
固定资产	1,896.37	1,839.33	405.97
在建工程	1,555.90	1,479.06	2,140.20
无形资产	454.87	468.66	482.44
非流动资产合计	**4,371.26**	**4,270.62**	**3,531.67**
资产总计	**592,330.22**	**484,269.20**	**268,397.21**
应付账款	41.05	30.81	7.04
预收账款	3,456.00	2,161.69	26,730.28
应付职工薪酬	5.58	4.06	5.03
应交税费	7,914.97	4,494.93	2,066.18
其他应付款	52,094.46	29,414.95	7,564.56
流动负债合计	**63,512.07**	**36,106.44**	**36,373.08**
长期借款	61,008.07	46,894.11	34,340.13
非流动负债合计	**61,008.07**	**46,894.11**	**34,340.13**
负债总计	**124,520.14**	**83,000.55**	**70,713.21**
实收资本	59,200.00	58,500.00	58,500.00
资本公积	361,831.09	309,666.46	116,401.26
盈余公积	3,794.56	2,418.25	1,368.80
未分配利润	42,984.43	30,683.93	21,413.9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67,810.08	401,268.65	197,684.00
少数股东权益	-	--	--

项目	2013 年末	2012 年末	2011 年末
所有者权益合计	**467,810.08**	**401,268.65**	**197,684.0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92,330.22**	**484,269.20**	**268,397.21**

（二）发行人最近三年经审计的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营业收入	74,040.72	57,815.06	40,027.44
营业成本	60,663.02	48,628.77	36,268.76
营业利润	10,234.53	7,073.50	2,223.92
利润总额（亏损以－号填列）	16,513.27	12,342.74	8,726.72
净利润	13,676.81	10,319.44	8,066.37

（三）发行人最近三年经审计的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24.41	-10,433.06	2,494.7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0.75	-2,146.96	-592.2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437.84	9,704.22	-7,110.3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142.68	-2,875.80	-5,207.84

二、发行人财务分析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公司资产总额为592,330.22万元，负债总额为124,520.14万元，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合计467,810.08万元。2013年度，发行人实现的营业收入为74,040.72万元，利润总额为16,513.27万元，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为13,676.81万元。2013年发行人的资产负债率为21.02%。

从上述财务数据可以看出，发行人资产规模较大，财务状况良好；同时，资产负债率较低，盈利能力较强，能够保证本期债券按时还本付息。

（一）资产规模分析

发行人2011-2013年末资产负债情况

单位：万元（除比率外）

项目	2013 年末	2012 年末	2011 年末

资产总计	592,330.22	484,269.20	268,397.21
流动资产合计	587,958.96	479,998.57	264,865.54
负债总计	124,520.14	83,000.55	70,713.21
流动负债合计	63,512.07	36,106.44	36,373.08
所有者权益	467,810.08	401,268.65	197,684.00
资产负债率	21.02%	17.14%	26.35%

注：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

1、随着广元经济技术开发区经济的快速发展，地方财政收入不断增加，开发区管委会持续加大区内基础设施和保障房的建设力度，不断充实发行人资产规模，使得近三年发行人的资产呈现逐年上涨趋势，发行人的长期偿还债务能力也随之逐年增强。

2、发行人所有者权益从 2011 年末的 197,684.00 万元增加到 2013 年末的 467,810.08 万元，增加 270,126.08 万元；其中 2012 年末较 2011 年末净增加 203,584.65 万元，增长 114.89%，主要是由于收到广元市政府无偿划入土地而增加的资本公积 193,265.20 万元以及本期增加的未分配利润。2013 年末较 2012 年末净增加 66,541.43 万元，增长 16.58%，主要是由于 2013 年度发行人增加注册资本金 700 万元、收到广元市政府无偿划入土地而增加的资本公积 52,164.62 万元以及本期增加的未分配利润。

3、截至 2013 年末，发行人应收账款为 11,709.77 万元，主要是发行人应收四川广元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的项目建设款 11,684.59 万元，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为 99.79%。

总体来看，发行人资产规模逐年提升，资产负债结构合理，与其所处行业及经营特征相符，债务融资空间较大。

(二)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发行人最近三年主要资产负债指标

单位：万元（除比率外）

项目	2013 年末	2012 年末	2011 年末

财务指标	金额	百分比	金额	百分比	金额	百分比
货币资金	19,401.33	3.28%	6,258.65	1.29%	9,134.45	3.40%
应收账款	11,709.77	1.98%	11,986.11	2.48%	6.41	0.00%
其他应收款	15,998.84	2.70%	15,751.39	3.25%	7,009.15	2.61%
存货	540,849.02	91.31%	446,002.43	92.10%	248,715.53	92.67%
流动资产合计	**587,958.96**	**99.26%**	**479,998.57**	**99.12%**	**264,865.54**	**98.68%**
投资性房地产	464.11	0.08%	483.58	0.10%	503.06	0.19%
固定资产	1,896.37	0.32%	1,839.33	0.38%	405.97	0.15%
在建工程	1,555.90	0.26%	1,479.06	0.31%	2,140.20	0.80%
无形资产	454.87	0.08%	468.66	0.10%	482.44	0.18%
非流动资产合计	**4,371.26**	**0.74%**	**4,270.62**	**0.88%**	**3,531.67**	**1.32%**
资产总计	**592,330.22**	**100.00%**	**484,269.20**	**100.00%**	**268,397.21**	**100.00%**
应付账款	41.05	0.01%	30.81	0.01%	7.04	0.00%
预收账款	3,456.00	0.58%	2,161.69	0.45%	26,730.28	9.96%
应付职工薪酬	5.58	0.00%	4.06	0.00%	5.03	0.00%
应交税费	7,914.97	1.34%	4,494.93	0.93%	2,066.18	0.77%
其他应付款	52,094.46	8.79%	29,414.95	6.07%	7,564.56	2.82%
流动负债合计	**63,512.07**	**10.72%**	**36,106.44**	**7.46%**	**36,373.08**	**13.55%**
长期借款	61,008.07	10.30%	46,894.11	9.68%	34,340.13	12.79%
非流动负债合计	**61,008.07**	**10.30%**	**46,894.11**	**9.68%**	**34,340.13**	**12.79%**
负债总计	**124,520.14**	**21.02%**	**83,000.55**	**17.14%**	**70,713.21**	**26.35%**
所有者权益合计	**467,810.08**	**78.98%**	**401,268.65**	**82.86%**	**197,684.00**	**73.65%**
资产负债率		**21.02%**		**17.14%**		**26.35%**

发行人作为广元经济技术开发区城市基础设施和保障房投融资及建设主体，得到广元市政府和开发区管委会的大力支持。近年来，广元市国资委多次通过向发行人增资等方式来增强发行人的综合实力，公司资产规模持续扩张。发行人资产总额从 2011 年年末的 268,397.21 万元增长到 2013 年年末的 592,330.22 万元，年均复合增长率达到 48.56%。

发行人资产规模大幅增长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内发行人承建的工程项目规模逐年增加，开发的土地规模增加，使得报告期内的存货不断增加。存货由 2011 年的 248,715.53 万元增加到 2013 年的 540,849.02 万元，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47.46%。发行人的资产构成比较稳定，以流动资产为主，其中存货占比较大，一方面是发行人承建的工程项目规模逐年增加，另一方面是 2008 年后广元市灾后重建实施规划，国家和地方政府重点支持开发区空间扩展和产业发展，开发区在原有的四园一区基

础上又新扩展了盘龙、昭化、石盘、石龙等四个工业园区，新拓展面积19.65 平方公里（29475 亩土地），使开发区总面积达到 41.65 平方公里，开发区管理的面积和经济职能不断增大，开发区的建设任务愈加繁重，赋予发行人的建设任务更加繁重，2011 年-2013 年，广元市人民政府分别将评估价值为 11,211.09 万元、193,265.20 万元、52,164.62 万元的土地注入发行人，支持发行人通过开发土地、建设项目做大做强，以支持广元经济技术开发区经济社会事业发展，从而导致开发的土地规模增加。2011 年、2012 年和 2013 年，存货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92.67%、92.10%、91.31％；非流动资产中在建工程占比较大。整体来看，发行人资产规模增长较快，资产中存货占比较高。

随着发行人主营业务规模的扩张，其负债规模也随之增长。发行人负债总额从 2011 年年末的 70,713.21 万元增长到 2013 年年末的124,520.14 万元，年均复合增长率达到 32.70%，低于资产总额年均复合增长率，这体现了发行人良好的风险控制。

在负债结构方面，2011 年-2013 年，发行人流动负债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51.44%、43.50%、51.01％，长期负债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48.56%、56.50%、48.99％。负债结构以长期负债为主，短期偿债压力小。长期负债全部是长期借款，主要为发行人向银行及广元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借款。本期债券发行，有助于改善发行人负债构成、拓宽发行人融资渠道；此外，企业债较长的兑付时间使得发行人获得较稳定的中长期资金，可以满足城市建设项目中长期的资金要求。

2011 年至 2013 年，发行人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分别为197,684.00 万元、401,268.65 万元和 467,810.08 万元。2013 年年末发行

人所有者权益较 2011 年年末增加 270,126.08 万元，三年年均复合增长率达到 53.83%。

2011 年至 2013 年发行人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26.35% 、17.14%和 21.02％，负债水平较低，偿债能力较强。

（三）营运能力分析

发行人最近三年主要营运能力指标

单位：万元（除比率外）

项目	2013 年	2012 年	2011 年
存货	540,849.02	446,002.43	248,715.53
资产总计	592,330.22	484,269.20	268,397.21
营业收入	74,040.72	57,815.06	40,027.44
营业成本	60,663.02	48,628.77	36,268.76
应收账款	11,709.77	11,986.11	6.41
应收账款周转率	6.25	9.64	12.55
存货周转率	0.12	0.14	0.16
总资产周转率	0.14	0.13	0.15

注：1、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2、应收账款平均余额=（年初应收账款+年末应收账款）/2
3、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余额
4、存货平均余额=（年初存货+年末存货）/2
5、总资产周转率=营业成本/总资产平均余额
6、总资产平均余额=（年初总资产+年末总资产）/2

2011-2013 年，从营运能力相关指标的绝对数值来看，发行人的资产营运能力较低，主要原因在于发行人承担着基础设施建设任务，在建工程项目较多，导致以开发成本为主的存货规模维持较高水平，存货周转率和总资产周转率较低。2011-2013 年，发行人应收账款周转率保持较高水平，分别为 12.55、9.64、6.25，表明公司有着较强的应收账款管理能力。

总的来说，发行人作为广元经济技术开发区所属的城市基础设施和保障房的投融资及建设主体，其应收账款周转率处于较高水平，存货周转率和总资产周转率在业内属正常水平且符合其行业特点，发行人营运能力处于正常水平。

（四）盈利能力分析

发行人最近三年主要盈利能力指标

单位：万元（除比率外）

项目	2013 年	2012 年	2011 年
营业收入	74,040.72	57,815.06	40,027.44
营业利润	10,234.53	7,073.50	2,223.92
利润总额	16,513.27	12,342.74	8,726.72
净利润	13,676.81	10,319.44	8,066.37
总资产报酬率（%）	3.14%	3.29%	3.58%
净资产收益率（%）	3.15%	3.45%	4.30%

注：1、总资产报酬率=（利润总额+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平均资产总额
2、净资产收益率=净利润/平均净资产

近三年来，随着发行人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其营业收入实现较快增长， 2011 年度、2012 年度、2013 年度发行人营业收入分别为 40,027.44 万元、57,815.06 万元、74,040.72 万元，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36.01%。发行人营业收入主要由基础设施建设和保障房建设构成。

发行人净利润保持持续稳定增长， 2011 年度、2012 年度、2013 年度发行人净利润分别为 8,066.37 万元、10,319.44 万元、13,676.81 万元，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30.21%。2013 年度发行人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为 13,676.81 万元，相较 2012 年增长 32.53%，主要由于公司业绩的增长，以及收到棚户区改造及配套基础设施专项补贴款和征地拆迁补偿款等，营业外收入较 2012 年明显增长。

2011 年至 2013 年，发行人总资产报酬率分别为 3.58%、3.29%、3.14％；2011 年至 2013 年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4.30%、3.45%、3.15％，为行业内正常水平。

（五）偿债能力分析

发行人最近三年主要偿债能力指标

单位：万元（除比率外）

项目	2013 年末	2012 年末	2011 年末

项目	2013 年末	2012 年末	2011 年末
总资产	592,330.22	484,269.20	268,397.21
流动资产	587,958.96	479,998.57	264,865.54
存货	540,849.02	446,002.43	248,715.53
总负债	124,520.14	83,000.55	70,713.21
流动负债	63,512.07	36,106.44	36,373.08
流动比率	9.26	13.29	7.28
速动比率	0.74	0.94	0.44
资产负债率	21.02%	17.14%	26.35%

注：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2、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3、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

截至 2011 年末、2012 年末和 2013 年末，发行人的流动资产在总资产中占比分别是 98.68%、99.12%和 99.26％，保持了资产良好的流动性。这主要是由于在资产总量不断增加的情况下，发行人近年来仍能逐步提高营运资金的管理能力，调整债务结构，通过与项目建设周期相匹配，满足投资周期较长的建设资金需求。

截至 2011 年末、2012 年末和 2013 年末，发行人流动比率分别为 7.28 和 9.26，发行人近三年流动比率均较高，显示其短期偿债能力较强。截至 2011 年末、2012 年末和 2013 年末，发行人速动比率分别为 0.44、0.94 和 0.74，速动比率相对较低，主要原因在于发行人承担着基础设施建设的重任，在建工程项目较多，导致以开发成本为主的存货规模维持较高水平，速动比率较低。

发行人近三年资产负债率稳定并处于较低水平。截至 2011 年末、2012 年末和 2013 年末，发行人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26.35%、17.14%和 21.02％。

（六）现金流量分析

发行人最近三年主要现金流量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24.41	-10,433.06	2,494.7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0.75	-2,146.96	-592.2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437.84	9,704.22	-7,110.3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142.68	-2,875.80	-5,207.84

发行人2011年度、2012年度和2013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2,494.79万元、-10,433.06万元、-1,024.41万元。2012年度、2013年度为负值主要是由于公司为开发区建设的基础设施建设工程项目在建设结束后结算、保障性住房建设工程项目按与市政府签订的委托代建协议约定分期结算；随着开发区基础设施及保障性住房建设业务的不断扩大，导致发行人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为负。2011年度现金流量为正值，主要因为公司回收项目建设款较多。

发行人2011年度、2012年度和2013年度通过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分别为-592.27万元、-2,146.96万元和-270.75万元。发行人作为广元经济技术开发区主要城市基础设施和保障房建设主体，近几年投资支出较大。由于项目投资规模大，投资周期长，近几年来，发行人投资活动产生的净现金流呈流出状态。

发行人2011年度、2012年度和2013年度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7,110.36万元、9,704.22万元和14,437.84万元，主要是由于随着广元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力度的不断加大，对日常营运资金的需求也不断增大。由于发行人与商业银行保持紧密的合作关系，筹资能力较强，足以保障公司持续的现金流入并使正常生产经营活动不受影响。

三、发行人2011-2013三年经审计的合并资产负债表（见附表二）

四、发行人2011-2013三年经审计的合并利润表（见附表三）

五、发行人2011-2013三年经审计的合并现金流量表（见附表四）

第六节 本期债券的偿付风险及偿债保障措施

一、偿付风险及对策

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如政策、法规或行业、市场等不可控因素对发行人的经营活动产生负面影响，进而造成公司不能从预期的还款来源获得足够的资金，将可能影响本期债券本息的按时足额支付。

对策:

发行人与广元市签订了《广元市政府投资建设项目委托代建协议（袁家坝城市棚户区改造项目）》，协议约定了对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投向的广元市袁家坝棚户区改造项目以委托代建模式投资建设，形成未来的应收账款金额分别为 5.24 亿元，由广元市人民政府分期支付。同时，本期债券发行时，公司已为本期债券提供了国有土地使用权担保，同时发行人也设置了一系列其他偿债保证措施来控制和降低本期债券的偿付风险。另外，公司将在现有基础上进一步提高管理与经营效率，严格控制成本支出，不断提升自身的持续发展能力，确保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发行人良好的盈利能力和强大的融资能力为债券按期足额偿付提供了有力保障。

二、偿债保障措施

发行人作为本期债券的法定偿债人，将以良好的经营业绩为本期债券的到期偿付创造基础条件。为保证本期债券到期及时足额还本付息，发行人制定了如下偿债计划及保障措施。

（一）担保方式

本期债券设立国有土地使用权抵押的担保方式。发行人以其拥有的

国有土地使用权为本期债券提供担保。

1. 抵押资产基本情况

发行人以其拥有的分别位于广元经济技术开发区建陶园区、广元经济技术开发区王家营都市工业园区、广元经济技术开发区下西办事处会家沟的3宗商业、城镇住宅用地共计730,304.03平方米国有土地使用权（土地证号分别为：广国用（2009）第1489号、广国用（2009）第1490号和广国用（2009）第7431号，地类用途：商业、城镇住宅用地，使用权类型：出让）作为抵押资产，经具有A级土地评估资质四川德恒不动产估价有限责任公司评估，上述土地总价值为164,792.87万元（评估基准日为2014年6月30日），为本期债券发行总额的2.06倍。

序号	权证编号	面积总计（平米）	评估价总计(万元)	类型及用途	使用年限
1	广国用（2009）第1489号	382,785.06	51,331.48	商业、城镇住宅用地	商业 34.81 年，住宅 44.81 年
2	广国用（2009）第1490号	128,204.03	47,973.95	商业、城镇住宅用地	商业 34.81 年，住宅44.81年
3	广国用（2009）第7431号	219,314.94	65,487.44	商业、城镇住宅用地	商业 35.46 年，住宅 45.46 年
总计		730,304.03	164,792.87		

根据广元市国土资源局出具的说明，作为抵押资产的上述三宗国有土地使用权，截至2014年5月15日，均未设立抵押登记，也没有被限制土地使用权的查封记录。

2. 抵押资产相关法律手续

发行人作为抵押人、中航证券作为债权代理人，签署了《资产抵押

协议》。根据协议规定，作为本期债券发行的条件之一，以及作为完全偿还担保债务的担保，抵押人同意将抵押物抵押给全体债券持有人。抵押登记的期限应持续至担保债务的最终余额全部清偿为止。如果初次抵押登记的期限不能覆盖债券存续期间的，在抵押登记期限届满前至少60日，抵押人应办理完毕新的抵押登记手续，以确保抵押权人持续享有抵押物的优先受偿权。

3. 聘请抵押资产监管人

为了维护全体债权人的合法权益，保障抵押资产的安全，发行人作为抵押人、中航证券作为债权代理人聘请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元分行作为抵押资产监管人，对上述抵押资产进行监管。抵押资产监管人的主要监管义务如下:

1）妥善保管抵押资产办理抵押登记形成的各项权利凭证，并做好这些权利凭证的交接记录;

2）对抵押资产进行日常监督;

3）按照约定计算抵押比率，当抵押比率低于1.5时或抵押资产被征用或发生贬值时，通知发行人替换或追加抵押资产，并向债权代理人报告;

4）发行人为替代和追加的抵押资产办理抵押登记过程中，如到场的抵押资产监管人经办人员发现发行人未完成抵押登记，应当以书面形式向债权代理人报告;

5）在发行人发生到期无法兑付本期债券本息的情形时，将协助、配合本期债券债权代理人处分抵押资产。

4. 抵押资产处置方式

在抵押有效期内，如发行人未能按照《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按期、

足额还本付息，或发生《债权代理协议》项下约定的任意一项违约事件，则在适用法律允许的情况下，债权代理人应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作出决议，采取如下任何一种或几种方式行使抵押权:

1、以抵押物折价、拍卖或变卖的方式处分抵押物或其任何部分;

2、要求人民法院折价、拍卖或变卖抵押物或其任何部分;

3、占有、管理和使用全部或部分抵押物，或出租抵押物或其任何部分，并收取因此产生的所得款项和租金;

4、为实现协议项下的抵押，行使抵押人就抵押物享有的任何其他权利。

（二）本期债券偿债计划

1. 本期债券偿债计划概况

本期债券发行总规模为 8 亿元，为 7 年期固定利率，设置了本金提前偿付条款，有效降低债券到期时发行人的本息兑付压力。

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发行人为本期债券的按时、足额偿付制定了一系列工作计划，包括确定专门部门与人员，设计工作流程，安排偿债资金，制定管理措施，做好组织协调工作等，努力形成一套确保债券安全兑付的内部机制。

2. 偿债计划的人员安排

自本期债券发行之日起，发行人将成立专门工作小组负责管理本期债券还本付息工作。该小组成员均由发行人相关职能部门专业人员组成，所有成员将保持相对稳定。自成立之日起至付息期限或兑付期限结束，偿付工作小组全面负责利息支付、本金兑付及相关事务，并在需要的情况下继续处理付息或兑付期限结束后的有关事宜。

（三）发行人本期债券的偿债保障措施

在充分预测未来财务状况的基础上，发行人对本期债券的本息支付做了充分可行的偿债安排。发行人将安排专门人员负责管理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投放、还本付息、偿债资金专户管理、信息披露等工作。同时，公司制定了详细的偿债计划，并将严格按照计划完成偿债安排，保证本息按时足额兑付。

作为发行人，广元市园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是本期债券的法定偿债人，偿债资金主要来源于公司业务产生的现金流。同时，发行人以合法拥有的国有土地使用权为本期债券提供抵押担保，为本期债券的按期偿付提供了进一步的保障。

1. 发行人良好的经营状况是本期债券按期偿付的基础

发行人作为广元经济技术开发区唯一的基础设施项目投资建设主体，具有本区域垄断性经营优势，市场相对稳定，所经营的资产具有长期稳定的收益。近年来，发行人主营业务利润快速增长，盈利能力显著增强。2011-2013年度，发行人分别实现营业收入40,027.44万元、57,815.06万元、74,040.72万元，利润总额8,726.72万元、12,342.74万元、16,513.27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为8,066.37万元、10,319.44万元、13,676.81万元。

未来，随着发行人经营资产的扩大和资产结构调整，财务状况有望进一步优化。

2. 本期债券募投项目（袁家坝城市棚户区改造项目）签订的委托代建协议为本期债券本息偿还的主要来源

园投公司与广元市人民政府签订了《广元市政府投资建设项目委托代建协议》（袁家坝城市棚户区改造项目），协议约定了对本期债券募集

资金投向的广元市袁家坝城市棚户区改造以委托代建模式投资建设，形成未来的应收账款金额为5.235亿元，由广元市人民政府分期支付。以委托代建模式建设所形成的应收账款是本期债券重要的偿付资金来源。广元市人民政府将按照协议约定自2014年起的10年内按下表分期支付上述项目的工程代建投资额及投资回报:

单位：万元

支付时间	广元市袁家坝城市棚户区改造项目
2014年	6300
2015年	6150
2016年	5850
2017年	5700
2018年	5400
2019年	5100
2020年	4800
2021年	4650
2022年	4350
2023年	4050
总 计	52350

3.发行人优良的资信状况是本期债券到期偿还的有力保障

发行人经营情况良好，拥有较高的市场声誉，具有非常畅通的融资渠道。目前已与多家国内大型金融机构建立了长期、稳固的合作关系。发行人优良的资信状况为业务的正常开展提供了有力保障。当发行人不能及时从预期的还款来源获得足够资金，发行人可以凭借自身良好的资信状况以及与金融机构紧密的合作关系，通过间接融资的方式筹措本期债券还本付息所需资金。

4.提前归集偿债资金

发行人将在本期债券发行后立即设立偿债资金专户，偿债资金分为利息偿债资金及本金偿债资金两部分。利息偿债资金按年计提，在每个利息兑付首日前5个工作日提取完毕。本金偿债资金从第3年开始计提，

在本期债券第1个兑付日至第5个兑付日前5个工作日之前，分别向偿债资金专户划入1.6亿元、1.6亿元、1.6亿元、1.6亿元、1.6亿元；除本金兑付和债券利息支付以及银行结算费用外，偿债资金专户中的剩余资金不得转出。

5. 稳定的财政支持为本期债券按时偿付的进一步保障

发行人作为开发区基础设施项目投资建设主体，近年来承担了较多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和保障房建设项目。为支持开发区园区建设和发行人的业务发展，开发区在财政上对发行人进行了一定的支持，2011年-2013年发行人共获得财政补助18,014.00万元。在资产注入方面，2011年-2013年广元市国资委不断对发行人进行注资，截至2013年12月31日，发行人注册资本为59,200.00万元，资本公积为361,831.09万元。在业务方面，发行人与广元市开发区签订了多项基础设施建设协议，为发行人的业务发展提供了强有力的支持。

6. 区域经济高速发展，为公司发展提供了广阔空间

凭借着国家级开发区的政策支持、良好的交通条件、产业集群优势，2013年开发区地区生产总值实现72.02亿元，增长16.8%；工业总产值完成225亿元，增长11.2%，其中：规上工业总产值完成206.5亿元，增长10%。规上工业增加值实现51.5亿元，增长13%；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完成66.5亿元，增长8%；工商税收完成5.1亿元，增长37.9%；地方公共财政预算收入完成2.15亿元，增长48.7%；出口交货值完成22000万美元，完成目标任务的104.4%；万元GDP能耗下降3.9%;开发区新签约项目30个，签约资金280亿元，招商引资到位资金预计62亿元，完成目标任务58亿元的107%。其中，签约投资40亿元的卓兴物流、投资40亿元的红星美凯龙城市综合体项目、投资10亿元的金信工业综合体等亿元

以上项目23个。随着更多产业的进驻开发区和项目投资不断增加，推动开发区经济高速增长，将带动大量的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有助于发行人获取更多的财政支持，也给发行人带来广阔的业务发展机会。

7.其他偿债措施安排

发行人将继续保持良好的财务结构和资本结构，有效安排偿债时间。同时，发行人还将根据市场形势的变化，不断改进管理方式，努力降低融资成本，优化债务结构，完善公司治理，增强财务风险控制能力，为本期债券偿还提供强大的制度保障。

综上所述，发行人未来经营收入稳定可靠，偿债措施保障有力，可以充分保证本期债券本息的及时足额偿还。

第七节 债券跟踪评级安排说明

根据主管部门有关规定和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的评级业务管理制度，东方金诚将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每年进行定期跟踪评级，并自本评级报告出具之日起进行不定期跟踪评级。

广元市园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应按东方金诚跟踪评级资料清单的要求，提供有关财务报告以及其他相关资料。公司如发生重大变化，或发生可能对信用等级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应及时通知东方金诚并提供有关资料。

东方金诚将密切关注公司的经营管理状况及相关信息，如发现公司出现重大变化，或发现其存在或出现可能对信用等级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时，东方金诚将落实有关情况并及时评估其对信用等级产生的影响，确认调整或不调整企业主体信用等级。

如公司不能及时提供上述跟踪评级资料及情况，东方金诚将根据有关情况进行分析并调整信用等级，必要时，可公布信用等级撤销，直至公司提供相关资料。

如本期债券跟踪评级信用等级发生变化时，东方金诚将于等级调整日的下个工作日在本公司网站予以公布，同时出具跟踪评级报告报送公司、主管部门、交易机构等；如本期债券跟踪评级信用等级没有发生变化，东方金诚将在 7 个工作日内在本公司网站予以公布，同时出具跟踪评级报告报送公司、主管部门、交易机构等。

第八节 发行人近三年是否存在违法违规行为的说明

经发行人自查，近三年发行人不存在违法违规情况。

第九节 募集资金的运用

一、募集资金投向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为 8 亿元，其中 3 亿元用于袁家坝城市棚户区改造项目，0.16 亿元用于袁家坝工业园滨江路延长段建设项目，0.13 亿元用于袁家坝工业园捷胜路延长段建设项目，0.08 亿元用于兰渝铁路王家沟及覃家梁安置点基础设施建设项目，0.08 亿元用于陵宝至东升连接道建设项目， 0.1 亿元用于广元经济开发区盘龙汽车工业园道路工程，0.05 亿元用于盘龙工业园污水管网建设项目，0.2 亿元用于经济开发区边坡治理工程项目，1.4 亿元用于开发区基础设施（一期）建设项目，1.45 亿元用于汽车城基础设施项目，0.28 亿元用于下西及盘龙片区污水管网工程，0.13 亿元用于长虹安置区东西南北向道路工程，0.24 亿元用于一号干道至二污厂连接道工程，0.7 亿元用于启明星西侧基础设施工程。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万元）	本期债券拟投入额（万元）	占项目总投资比例	批准文件	占本期募投资金比例
保障性安居工程投资项目	广元市袁家坝城市棚户区改造项目	50,000	30,000	60.00%	广发改投资【2012】99号	37.50%
基础设施建设	袁家坝工业园滨江路延长段建设项目	2,850	1,600	56.14%	广发改投资【2012】56号	2.00%
	袁家坝工业园捷胜路延长段建设项目	2,265	1,300	57.40%	广发改投资【2012】135号	1.63%

项目	兰渝铁路王家沟及覃家梁安置点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1,500	800	53.33%	广发改投资【2011】51号	1.00%
	陵宝至东升连接道建设项目	1,500	800	53.33%	广发改投资【2012】130号	1.00%
	广元经济开发区盘龙汽车工业园道路工程	1,814	1,000	55.13%	广发改投资【2012】132号	1.25%
	盘龙工业园污水管网建设项目	1,000	500	50.00%	广发改投资【2012】137号	0.63%
	经济开发区边坡治理工程	4,100	2,000	48.78%	广发改投资【2011】44号	2.50%
	开发区基础设施（一期）建设项目	38,500	14,000	36.36%	广发改综合[2011]5号	17.50%
	汽车城基础设施项目	25,000	14,500	58.00%	广发改【2013】27号、广发改【2013】68号	18.13%
	下西及盘龙片区污水管网工程	4,800	2,800	58.33%	广发改函【2013】167号	3.50%
	长虹安置区东西南北向道路工程	2,166	1,300	60.00%	广发改函【2013】169号	1.63%
	一号干道至二污厂连接道工程	4,000	2,400	60.00%	广发改函【2013】170号	3.00%
	启明星西侧基础设施工程	12,008	7,000	58.29%	广发改函【2013】171号	8.75%
总计		151,503	80,000	52.80%		100.00%

（一）广元市袁家坝棚户区改造项目

1、项目建设背景

袁家坝办事处、下西办事处活力村七组两地棚户区群众长达十余年未能进行新房建设，居住环境很差，600余户群众聚集居住，市政及公益基础设施不完善，污水排放、垃圾处理、卫生环境、医疗保防、文化娱乐、商业服务等条件薄弱；且受启明星铝厂的影响，群众意见很大，

要求搬迁的呼声十分强烈。为此，开发区在下西办事处活力村统一规划了居民统建棚户区安置区域，对拆迁居民集中安置，建设集中居住小区，提高棚户区群众生活水平。

2、项目审批情况

广元市袁家坝棚户区改造项目已经获得相关主管部门的批复，具体的批复文件见下表所示:

项目名称	审批单位	文件名称	文号
广元市袁家坝棚户区改造项目	广元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关于广元市袁家坝棚户区改造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	广发改投资【2012】99号
	广元市环境保护局	关于广元市袁家坝城市棚户区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	广环办函【2012】65号
	广元市国土资源局	关于广元市袁家坝城市棚户区改造项目用地预审的意见	广国土资预审[2012]6号
	广元市城乡规划建设和住房保障局	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	选字第2012019

3、项目建设内容

本项目建设内容包括：建设安置房1,604套，并配套建设管网、绿化、照明、挡土墙等设施。项目总建筑面积约19.63万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17.59万平方米，地下车库建筑面积2.04万平方米。项目共11栋楼，每栋楼有2-3个单元，共计23单元。高层住宅高2.9米，为二类高层住宅。

4、项目投资规模及资金来源

本项目总投资50,000万元，其中使用本期债券募集资金30,000万元，剩余资金来源为自筹。

5、项目进度

本项目于2013年1月开始建设。截至2013年12月31日，本项目已完成前期资料准备和场平工作，累计完成投资金额约7,860万元。

6、项目经济、社会评价结果

广元市人民政府将从土地出让收入或市财政其他可用于偿债的资金安排收购所用款项，广元市人民政府将按照协议约定自2014年起的10年内按下表分期支付上述项目的工程代建投资额及投资回报:

单位：万元

支付时间	广元市袁家坝城市棚户区改造项目
2014年	6300
2015年	6150
2016年	5850
2017年	5700
2018年	5400
2019年	5100
2020年	4800
2021年	4650
2022年	4350
2023年	4050
总 计	52350

广元市人民政府与发行人就袁家坝城市棚户区改造项目签订了《广元市政府投资建设项目委托代建协议》，其中专用协议条款承诺将位于广元市下西办事处活力村8组、八一村8组349亩土地的出让收益作为袁家坝城市棚户区改造项目的还款来源之一。该宗土地市场价估价180万元/亩，总价约62,820万元，可全部覆盖袁家坝城市棚户区改造项目委托代建协议合同款，能充分保障债券和银行贷款的偿还，因此在经济效益评价可行。

本项目的开发建设使棚户区群众生活环境得到很好的改善，生活质量得到提高，同时随着配套商业的建成和新的工业企业的建立，将为失地群众创造更多的工作岗位，使失地群众的生活得到保障，有利于社会的稳定和可持续发展。

项目建成之后的经济效益良好，对地区社会、经济、发展将有较大促进作用，项目具有较好的社会影响，与地方政府、群众、工程技术条

件互相适应。

（二）袁家坝工业园滨江路延长段建设项目

1、项目建设背景

袁家坝工业园滨江路延长段是袁家坝工业园的配套基础设施之一，起点广元市佳明日化，止点兰渝铁路。项目所建道路是连接袁家坝工业园、安驭铝合金车轮、佳明日化片区的必经、便捷、直达通道。该道路的建成，既解决了工业园区的正常通行，也方便了沿途群众的交通出入。

2、项目审批情况

袁家坝工业园滨江路延长段建设项目已经获得相关主管部门的批复，具体的批复文件见下表所示:

项目名称	审批单位	文件名称	文号
袁家坝工业园滨江路延长段建设项目	广元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元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袁家坝工业园滨江路延长段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	广发改投资【2012】56号
	广元市环境保护局	广元市环境保护局关于袁家坝工业园滨江路延长段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广环办函【2012】14号
	广元市城乡规划建设和住房保障局	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	选字第2012034号
	广元市国土资源局	广元市国土资源局关于袁家坝工业园滨江路延长段道路工程建设项目用地预审的意见	广国土资预审【2012】19号

3、项目建设内容

本项目建设内容包括：新建道路及配套附属设施。其中：新建道路长约2,800米，路基宽度24米，路面类型为沥青混凝土，道路等级为城市支路II标准;合理处置废弃土石方，保持沿线水土及自然资源;后期电力、给水、燃气、综合通讯及其他预埋管主干管道设计施工。

4、项目投资规模及资金来源

本项目总投资2,850万元，其中使用本期债券募集资金1,600万元，

剩余资金来源为自筹。

5、项目进度

该项目于2013年1月开始建设。截至2013年12月31日，该项目已完成前期设计和勘查工作，累计完成投资金额约300万元。

6、项目经济、社会评价结果

本项目建成后，完善了广元经济技术开发区市政基础设施，使得园区路网布局更加合理，减少了交通拥挤，缩短了运营时间，降低了汽车油耗水平，其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明显。项目的建成保护了城市生态环境质量，将有效改善新城区的水体质量环境，避免城区雨水、洪水对城区人民生活环境产生的危害。

（三）袁家坝工业园捷胜路延长段建设项目

1、项目建设背景

袁家坝工业园捷胜路延长段是广元经济技术开发区的配套基础设施之一，起点广元市安驭铝合金车轮有限公司，止点滨江路。项目所建道路是连接袁家坝工业园、中铝集团、碳素厂的必经、便捷、直达通道。该道路的建成，既解决了工业园区的正常通行，也方便了沿途群众的交通出入。

2、项目审批情况

袁家坝工业园捷胜路延长段建设项目已经获得相关主管部门的批复，具体的批复文件见下表所示:

项目名称	审批单位	文件名称	文号
袁家坝工业园捷胜路延长段建设项目	广元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元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袁家坝工业园捷胜路延长段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	广发改投资【2012】135号
	广元市环境保护局	广元市环境保护局关于广元市园区投资有限公司袁家坝工业园滨江路延长段和捷胜路延长段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广环办函【2012】271号

	广元市城乡规划建设和住房保障局	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	选字第2012060号
	广元市国土资源局	关于袁家坝工业园捷胜路延长段建设项目用地预审的意见	广国土资预审【2012】58号

3、项目建设内容

本项目建设内容包括：新建道路及配套附属设施。其中：新建道路长1,673米，路基宽度12米，路面类型为沥青混凝土，道路等级为城市支路II标准;合理处置废弃土石方，保持沿线水土及自然资源;后期电力、给水、燃气、综合通讯及其他预埋主干管道设计施工。

4、项目投资规模及资金来源

项目估算总投资2,265万元。其中使用本期债券募集资金1,300万元，剩余资金来源为自筹。

5、项目进度

该项目于2013年1月开始建设。截至2013年12月31日，该项目已完成前期设计和勘查工作，累计完成投资金额约500万元。

6、项目经济、社会评价结果

本项目建成后，完善了广元经济技术开发区市政基础设施，使得园区路网布局更加合理，减少了交通拥挤，缩短了运营时间，降低了汽车油耗水平，其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明显。

（四）兰渝铁路王家沟及覃家梁安置点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1、项目建设背景

兰渝铁路王家沟及覃家梁安置点分别位于下西办事处和袁家坝办事处，国道108线王家营收费站以北。该区域是广元经济技术开发区总体规划的重要组成部分，是为了加快兰渝铁路建设，解决因铁路建设拆迁的居民住房问题而规划建设的综合居住区。目前，该区域市政设施配套率极低，已有的设施破损严重，尤其是排污水管道不成系统，堵塞严

重，在大、暴雨时常出现雨水、污水倒灌，严重影响片区居民生活环境。该项目的建成有助于进一步增强工业园区的配套服务功能，改善招商引资环境，满足园区企业和工人生产生活需要。

2、项目审批情况

兰渝铁路王家沟及覃家梁安置点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已经获得相关主管部门的批复，具体的批复文件见下表所示:

项目名称	审批单位	文件名称	文号
兰渝铁路王家沟及覃家梁安置点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广元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元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兰渝铁路王家沟及覃家梁安置点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	广发改投资【2011】51号
	广元市环境保护局	广元市环境保护局兰渝铁路覃家梁、王家沟安置工程及四川广元经济开发区盘龙工业园勤劳村居民安置点场平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广环办函【2011】129号
	广元市城乡规划建设和住房保障局	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	选字第2011039号、选字第2011032号
	广元市国土资源局	关于兰渝铁路王家沟及覃家梁安置点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用地预审的意见	广国土资预审【2011】60号

3、项目建设内容

本项目建设内容包括：建设道路、挖填土方、场平、绿化及建设配套附属工程。其中：建设道路长1,455米，路基土方工程22,800万立方米，市政给水管网长5,805米，排水管网长4,522米，衡重式挡墙工程长157米、宽4-12米，场地平整60,503平方米，公共绿化面积39,650平方米，垃圾收集点2处、消防栓5处，以及照明、电力、防雷、接地系统、电话等配套附属工程。

4、项目投资规模及资金来源

本项目总投资为1,500万元，其中使用本期债券募集资金800万元，剩余资金来源为自筹。

5、项目进度

该项目于2012年2月开始建设。截至2013年12月31日，该项目已完

成施工主体工作，累计完成投资金额约700万元。

6、项目经济、社会评价结果

项目建成后，完善了该区域的基础设施及急需的公共服务设施建设，改善了广元经济技术开发区环境，解决了交通不便、污水乱排、垃圾乱倒等长期困扰园区发展的社会问题，创造了良好的生活环境。

（五）陵宝至东升连接道建设项目

1、项目建设背景

陵宝至东升连接道位于广元经济技术开发区盘龙工业园，是盘龙工业园的配套基础设施之一。项目所建道路是连接盘龙工业园、医药园、太阳汽车城、东升片区的必经、便捷、直达通道。该道路的建成，将进一步完善盘龙工业园道路交通网络，确保了陵宝路至东升连接汽车城的正常交通运行，也方便了沿途群众的交通出入。

2、项目审批情况

陵宝至东升连接道建设项目已经获得相关主管部门的批复，具体的批复文件见下表所示:

项目名称	审批单位	文件名称	文号
陵宝至东升连接道建设项目	广元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元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陵宝至东升连接道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	广发改投资【2012】130号
	广元市环境保护局经济开发区分局	广元市环境保护局经济开发区分局关于广元市汽车城排洪渠工程、陵宝至东升连接道建设项目、盘龙汽车工业园道路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广环开函【2012】07号
	广元市城乡规划建设和住房保障局	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	选字第2012061号
	广元市国土资源局	关于陵宝至东升连接道建设项目用地预审的意见	广国土资预审【2012】59号

3、项目建设内容

本项目建设内容包括：新建道路及管网、绿化、照明、挡墙等配套附属设施。其中：新建道路长882米、宽16米道路;处置废弃土石方;后期

电力、给水、燃气、综合通讯及其他预埋主干管道设计施工。

4、项目投资规模及资金来源

本项目总投资1,500万元，其中使用本期债券募集资金800万元，剩余资金来源为自筹。

5、项目进度

该项目于2013年1月开始建设。截至2013年12月31日，该项目已完成前期设计和勘查工作，累计完成投资金额约25.47万元。

6、项目经济、社会评价结果

本项目建成后，完善了广元经济技术开发区市政基础设施，使得园区路网布局更加合理，减少了交通拥挤，缩短了运营时间，降低了汽车油耗水平，其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良好。

（六）广元经济开发区盘龙汽车工业园道路工程

1、项目建设背景

盘龙汽车工业园道路工程项目位于广元经济技术开发区盘龙工业园汽车城片区，是太阳汽车城的配套基础设施之一。项目所建道路是连接盘龙工业园、太阳汽车城片区的必经、便捷、直达通道。该道路的建成，既解决了太阳汽车城的正常通行，也方便了沿途群众的交通出入。

2、项目审批情况

广元经济开发区盘龙汽车工业园道路工程已经获得相关主管部门的批复，具体的批复文件见下表所示:

项目名称	审批单位	文件名称	文号
广元经济开发区盘龙汽车工业园道路工程	广元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元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广元经济开发区盘龙汽车工业园道路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	广发改投资【2012】132号
	广元市环境保护局	广元市环境保护局经济开发区分局关于广元市汽车城排洪渠工程、陵宝至东升连接道建设项目、盘龙汽车工业园道路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广环开函【2012】07号

	广元市城乡规划建设和住房保障局	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	选字第2012065号
	广元市国土资源局	关于广元经济开发区盘龙汽车工业园道路工程建设项目用地预审的意见	广国土资预审【2012】64号

3、项目建设内容

本项目建设内容包括：新建道路及配套附属设施。其中：新建道路长1,764米，路基宽度16米，路面类型为沥青混凝土，道路等级为城市支路II标准。

4、项目投资规模及资金来源

本项目总投资1,814万元，其中使用本期债券募集资金1,000万元，剩余资金来源为自筹。

5、项目进度

该项目于2013年2月开始建设。截至2013年12月31日，该项目已完成道路基础施工工作，累计完成投资金额约700万元。

6、项目经济、社会评价结果

本项目建成后，完善了广元经济技术开发区市政基础设施，使得园区路网布局更加合理，减少了交通拥挤，缩短了运营时间，降低了汽车油耗水平，其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明显。项目的建成保护了城市生态环境质量，将改善新城区的水体质量环境，避免城区雨水、洪水对城区人民生活环境产生的危害。

（七）盘龙工业园污水管网建设项目

1、项目建设背景

广元市中心城区排水体制大体都为雨污合流制。近几年，随着城市建设和经济发展的加快，东坝、嘉陵、南河、上西等片区的城市排水截流系统已初步实现，实现部分雨污分流，已建成的城市污水干管网近20公里，截流能力大大提高。但是，广元市仍有众多排污管渠，直接就近

排入嘉陵江和南河，且生活污水与工业废水大多未加处理直接排入河流，污染水体，影响了城市环境。

2、项目审批情况

盘龙工业园污水管网建设项目已经获得相关主管部门的批复，具体的批复文件见下表所示:

项目名称	审批单位	文件名称	文号
盘龙工业园污水管网建设项目	广元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元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盘龙工业园污水管网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	广发改投资【2012】137号
	广元市环境保护局经济开发区分局	广元市环境保护局经济开发区分局关于盘龙工业园污水管网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广环开函【2012】15号
	广元市城乡规划建设和住房保障局	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	选字第2012063号
	广元市国土资源局	关于盘龙工业园污水管网建设项目用地预审的意见	广国土资预审【2012】61号

3、项目建设内容

本项目建设内容包括：新建污水管网约5公里。其中：仕龙村污水管网680米，勤劳村污水管网450米，协和村污水管网460米，太阳村污水管网410米，惠家沟污水管网680米，八一村重建安置点污水管网570米，建设村污水管网4,200米，陵西社区污水管网380米，活力六组污水管网360米，建设村五组污水管网590米。

4、项目投资规模及资金来源

本项目总投资1,000万元，其中使用本期债券募集资金500万元，剩余资金来源为自筹。

5、项目进度

该项目于2013年1月开始建设。截至2013年12月31日，该项目已完成前期设计和准备工作，累计完成投资金额约36.36万元。

6、项目经济、社会评价结果

项目建成后，污水的最终出路为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污泥最终出路

为卫生填埋或作为绿化和林业绿肥。

盘龙工业园污水管网建设项目的建设，对促进该区域经济的发展和人民健康水平的提高、改善该地区的生产、居住及办公环境，改善该地区的环境状况，都具有重要的意义。

（八）经济开发区边坡治理工程项目

1、项目建设背景

广元经济技术开发区所处区域是原以农村、农民、农业为主体的农业区，经济相对不发达，市政边坡治理相对落后，成片城区改造推进缓慢，影响了开发区居民生活质量的提高和居住环境的改善。改革开放以来，工农业、商贸业得到长足的发展，但由于边坡治理建设资金投入不足，加快边坡治理建设成为广元经济技术开发区经济发展的重要课题。

2、项目审批情况

经济开发区边坡治理工程项目已经获得相关主管部门的批复，具体的批复文件见下表所示:

项目名称	审批单位	文件名称	文号
经济开发区边坡治理工程项目	广元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元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经济开发区边坡治理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	广发改投资【2011】44号
	广元市环境保护局	广元市环境保护局关于开发区边坡治理工程环境影响登记表的批复	广环办函【2011】201号
	广元市城乡规划建设和住房保障局	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	选字第2011060号
	广元市国土资源局	关于经济开发区边坡治理工程建设项目用地预审的意见	广国土资预审【2012】56号

3、项目建设内容

本项目建设内容为：建设挡土墙及相关配套附属工程。其中：挡土墙长12,243米，高4-12米，总面积约10万平方米，墙体采用M7.5浆砌块石墙体。本项目开挖挡墙、排水沟、边坡土、地基土石方约16万立方米。

4、项目投资规模及资金来源

本项目总投资4,100万元，其中使用本期债券募集资金2,000万元，剩余资金来源为自筹。

5、项目进度

该项目于2012年8月开始建设。截至2013年12月31日，该项目已完成挡墙施工工作，累计完成投资金额约1,800万元。

6、项目经济、社会评价结果

广元经济技术开发区边坡治理工程建设符合开发区总体规划，边坡治理主骨架布局科学合理，充分考虑了开发区景观的完整性、连续性，符合开发区建设发展的实际。

项目建成后，将改善开发区的生活环境，完善开发区的基础设施，带动区域经济发展，解决劳动力就业问题。。

（九）开发区基础设施（一期）建设项目

1、项目建设背景

汶川大地震对广元市各行各业产生了重大损害，开发区拟充分利用国家支持西部大开发、优惠的灾后重建政策，利用开发区的区位优势、地缘优势、交通优势，结合灾后重建工作，加快广元市基础设施、生态环境和社会事业的建设。

2、项目审批情况

开发区基础设施（一期）建设项目已经获得相关主管部门的批复，具体的批复文件见下表所示:

项目名称	审批单位	文件名称	文号
开发区基础设施（一期）建设项目	广元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市发改委关于开发区基础设施（一期）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复函	广发改综合[2011]5号
	广元市环境保护局	四川广元经济开发区基础设施（一期）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广环办函[2011]12号

	广元市规划和建设局	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	选字第2010079号
	广元市国土资源局	关于开发区基础设施（一期）建设项目用地预审的意见	广国土资预审[2010]53号

3、项目建设内容

本项目建设内容包括：盘龙工业园内场平及配套设施建设。其中：平整场地1,425亩，修建道路3,782米，爆破挖运土石方586.8万方，填方564.2万方，新建排水明渠1,770米。

4、项目投资规模及资金来源

本项目总投资38,500万元，其中使用本期债券募集资金14,000万元，剩余资金来源为自筹及其他渠道。

5、项目进度

该项目于2011年3月开始建设。截至2013年12月31日，该项目已完成主体施工工作，累计完成投资金额约16,000万元。

6、项目经济、社会评价结果

工业园基础设施建设的完工，土地成片开发，形成产业集群区，区域投资环境得到更好改善，为招商引资提供了保证，增加当地居民的就业机会，促进城镇产业结构的调整，加快地方经济的发展，符合政府灾后重建的发展规划。

（十）汽车城基础设施建设工程项目

1、项目建设背景

成渝两地升格为全国城乡统筹综合配套改革试验区，成为国家新的经济增长极。广元市是成渝经济区和四川省的重点开发区域，其建设和发展将成为成渝两地经济腾飞的一项关键因素。因此，客观上要求加强广元市基础设施的薄弱环节，营造良好的投资环境。

2、项目审批情况

汽车城基础设施建设工程项目已经获得相关主管部门的批复，具体的批复文件见下表所示:

项目名称	审批单位	文件名称	文号
汽车城基础设施建设工程项目	广元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关于广元市汽车城场地平整工程项目（一期）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复函、关于广元市汽车城场地平整工程项目（二期）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复函	广发改【2013】27号、广发改【2013】68号
	广元市环境保护局	关于广元市园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汽车城场平一期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关于广元市园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汽车城场平二期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广环函【2013】198号、广环函【2013】199号
	广元市城乡规划建设和住房保障局	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	选字第2012064号
	广元市国土资源局	关于广元市汽车城场地平整工程（二期）建设项目用地预审的意见、关于广元市汽车城场地平整工程（二期）建设项目用地预审的意见	广国土资预审【2012】66号、广国土资预审【2012】67号

3、项目建设内容

本项目建设内容包括：汽车城场平及相关附属工程建设。其中：汽车城袁家坝办事处平整场地800亩，挖方412万立方米，填方420万立方米，边坡挖方165,510立方米，边坡填方116,684立方米，护坡墙1,034.9立方米，挡土墙1,816.2立方米。

4、项目投资规模及资金来源

本项目总投资25,000万元，其中使用本期债券募集资金14,500万元，剩余资金来源为自筹及其他渠道。

5、项目进度

该项目于2013年2月开始建设。截至2013年12月31日，该项目已完成场地平整工作，累计完成投资金额约9,000万元。

6、项目经济、社会评价结果

本项目实施后将为广元市工业经济的恢复和发展创造条件，由其带之而来社会效益显著：有利于推动广元汽车城的城市市政建设，促进城

市社会经济的全面可持续发展与繁荣。项目所在地的社会环境、人文环境条件适应项目的建设与可持续发展，社会风险很小。

（十一）下西及盘龙片区污水管网工程

1、项目建设背景

下西及盘龙片区的污水收集管网建设尚不完善，一是造成已入驻盘龙工业园区的企业不能正常生产，影响开发区的后期招商引资工作；二是整个下西片区生活污水接管率低，均未进入市第二污水处理厂处理，大多经过化粪池初步处理之后，通过沟渠排入溪沟，最终汇入嘉陵江。污水直排对下游地表水体影响较大，直接影响到当地和下游群众的生产生活环境。

2、项目审批情况

下西及盘龙片区污水管网工程已经获得相关主管部门的批复，具体的批复文件见下表所示:

项目名称	审批单位	文件名称	文号
下西及盘龙片区污水管网工程	广元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元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下西及盘龙片区污水管网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复函	广发改函【2013】167号
	广元市环境保护局	广元市环境保护局经济开发区分局关于下西及盘龙片区污水管网项目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广环开函【2013】15号
	广元市城乡规划建设和住房保障局	广元市城乡规划建设和住房保障局关于温泉小区等建设项目的初步选址意见	2013年4月20日
	广元市国土资源局	广元市国土地资源局关于启明星西侧基础设施项目等建设项目的用地预审意见	广国资预审【2013】31号

3、项目建设内容

本项目建设内容为：新建污水管网约23,000米，加压泵站6处及相关附属设施。盘龙工业园中污水管网布设为：管径800mm的布设长度为4,100m；管径1,200mm的布设长度为2,100m；管径1,500mm的布设长度为3,200m。下西片区污水管网布设为：管径800mm的布设长度为

13,400m，设计干管 466.72m。

4、项目投资规模及资金来源

本项目总投资4,800万元，其中使用本期债券募集资金2,800万元，剩余资金来源为自筹及其他渠道。

5、项目进度

该项目于2013年7月开始建设。截至2013年12月31日，该项目已完成前期设计和勘查工作，累计完成投资金额约40万元。

6、项目经济、社会评价结果

本项目实施后将完善广元经济技术开发区下西及盘龙片区基础设施，改善广元经济技术开发区的生产生活条件，改善经济开发区建设面貌以及居住环境，解决劳动力就业问题。

（十二）长虹安置区东西南北向道路工程

1、项目建设背景

长虹安置区属城市周边浅丘地带，与各产业区距离较近，紧邻绵广高速、国道G108线、国道G212线、广元飞机场、西成客车专线、兰渝铁路和宝成铁路货站，交通便捷、区位优势明显、发展基础和条件良好，且位置处于广元市区嘉陵江下游，对城市发展不产生负面影响。而长虹安置区东西南北向道路是连接长虹生活区与利州西路的主干路和唯一道路，也是打通下西片区至上西片区城市主干道的首期建设，所以长虹安置区东西南北向道路建设迫在眉捷。

2、项目审批情况

长虹安置区东西南北向道路工程已经获得相关主管部门的批复，具体的批复文件见下表所示:

项目名称	审批单位	文件名称	文号
长虹安置区东西南北向道路	广元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元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长虹安置区东西南北向道路工程可行性研究	广发改函【2013】169

工程		报告的复函	号
	广元市环境保护局	广元市环境保护局经济开发区分局关于下西棚户区 2 号安置区道路和长虹安置区东西南北向道路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广环开函【2013】17 号
	广元市城乡规划建设和住房保障局	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	选字第 2013043 号
	广元市国土资源局	广元市国土地资源局关于长虹安置区东西南北向道路项目建设用地预审意见的复函	广国资预审【2013】30 号

3、项目建设内容

本项目建设内容为：新建道路及配套附属设施。其中：新建道路长1100米，路基宽度24-30米，路面类型为沥青混凝土，道路等级为东西向24米城市次干道和南北向30米城市主干道。

4、项目投资规模及资金来源

本项目总投资2,166万元，其中使用本期债券募集资金1,300万元，剩余资金来源为自筹及其他渠道。

5、项目进度

该项目于2013年7月开始建设。截至2013年12月31日，该项目已完成前期设计和勘查工作，累计完成投资金额约300万元。

6、项目经济、社会评价结果

本项目实施后将有利于加快经济结构调整，优化产业布置，促进广元市经济和环境协调发展，维持社会稳定，同时通过对失地村民的再就业培训，提高劳动力资源素质，推动地区经济发展水平。

（十三）一号干道至二污厂连接道工程

1、项目建设背景

一号干道至二污厂连接道路位于广元经济技术开发区袁家坝工业园，起点接袁家坝1#道路，终点接滨河路，路线总长1,762.23米，道路红线宽度为24米，是袁家坝工业园的必经、便捷、直达通道。因广元市

第二污水处理厂（以下简称二污厂）即将投入使用，为确保二污厂到下西滨江路的正常通行，一号干道至二污厂连接道路建设刻不容缓。

2、项目审批情况

一号干道至二污厂连接道工程已经获得相关主管部门的批复，具体的批复文件见下表所示:

项目名称	审批单位	文件名称	文号
一号干道至二污厂连接道工程	广元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元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一号干道至二污厂连接道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复函	广发改函【2013】170号
	广元市环境保护局	广元市环境保护局经济开发区分局关于 1 号干道至二污厂连接道项目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广环开函【2013】16号
	广元市城乡规划建设和住房保障局	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	选字第2013041号
	广元市国土资源局	广元市国土资源局关于 1 号干道至二污厂连接道路建设工程建设用地预审意见的复函	广国资预审【2013】29号

3、项目建设内容

本项目建设内容包括：新建道路及配套设施。其中：新建道路长1,762米，路基宽度24米，路面类型为沥青混凝土，道路等级为城市次干道;处置废弃土石方，保持沿线水土及自然资源;后期电力、给水、燃气、综合通讯及其他预埋主干管道设计施工。

4、项目投资规模及资金来源

本项目总投资4,000万元，其中使用本期债券募集资金2,400万元，剩余资金来源为自筹及其他渠道。

5、项目进度

该项目于2013年7月开始建设。截至2013年12月31日，该项目已完成前期设计和勘查工作，累计完成投资金额约300万元。

6、项目经济、社会评价结果

本项目实施后，将解决二污厂及袁家坝工业园过境交通的民生问

题。项目的建成对于加强片区之间的联系，促进袁家坝工业园的快速发展，改善区域环境起到十分积极的作用。

（十四）启明星西侧基础设施工程

1、项目建设背景

广元市经济开发区袁家坝工业园区有着得天独厚的地理位置，丰富的自然资源和便捷的交通，非常吸引外商投资；但是该区域存在地块形状不一，地势起伏等直接影响土地有效利用的不利因素。启明星西侧基础设施建设项目针对地块现状，进行土地整理，提高建设用地质量，这将为招商引资创造良好条件。

2、项目审批情况

启明星西侧基础设施工程已经获得相关主管部门的批复，具体的批复文件见下表所示:

项目名称	审批单位	文件名称	文号
启明星西侧基础设施工程	广元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元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启明星西侧基础设施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复函	广发改函【2013】171号
	广元市环境保护局	广元市环境保护局经济开发区分局关于启明星西侧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广环开函【2013】14号
	广元市城乡规划建设和住房保障局	广元市城乡规划建设和住房保障局关于温泉小区等建设项目的初步选址意见	2013年4月20日
	广元市国土资源局	广元市国土地资源局关于启明星西侧基础设施项目等建设项目的用地预审意见	广国资预审【2013】31号

3、项目建设内容

本项目建设内容包括：场地平整584亩及配套设施建设。其中：启明星西侧场平面积为244亩，挖方299,733.36立方米，填方167,213.01立方米；市政管网200米；照明路灯4盏和绿化1,000平方米；在土石方堆积与道路交接处设置高衡重式挡墙，挡墙及边坡均采用浆砌石结构；浆砌石结构总体积为726.79立方米。火焰滩地块回填面积约340亩，挖方

307,193.41立方米，填方426,007.12立方米;市政管网250米；照明路灯5盏和绿化1,250平方米；在土石方堆积与道路交接处设置高衡重式挡墙，挡墙及边坡均采用浆砌石结构；浆砌石结构总体积为813.57立方米。

4、项目投资规模及资金来源

本项目总投资12,008万元，其中使用本期债券募集资金7,000万元，剩余资金来源为自筹及其他渠道。

5、项目进度

该项目于2013年7月开始建设。截至2013年12月31日，该项目已完成前期设计和勘查工作，累计完成投资金额约500万元。

6、项目经济、社会评价结果

本项目实施后，将为广元市工业经济的恢复和发展创造条件，由其带来社会效益明显：有利于推动广元开发区的城市市政建设，促进城市社会经济的全面可持续发展与繁荣。项目所在地的社会环境、人文环境条件适应项目的建设与可持续发展，社会风险很小。

二、发债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及管理制度

发行人将通过多种方式规范本期债券发行募集资金的管理、使用和偿还，以保障投资者利益。

（一）募集资金的存放

发行人将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承诺的投向和投资金额安排使用募集资金，实行专款专用。发行人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将严格履行申请和审批手续，按照募集资金使用计划使用募集资金。禁止对发行人拥有实际控制权的个人、法人或其他组织及其关联人占用募集资金。

（二）募集资金的使用

发行人财务部负责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的总体调度和安排，对募集资金支付情况及时做好相关会计记录。财务部将不定期对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现场检查核实，确保资金做到专款专用。同时发行人的内部审计部门将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日常检查。

（三）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监督

发行人已经制定了完善的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集中管理和统一调配。

使用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的投资项目将根据项目进度情况和项目资金预算情况统一纳入发行人的年度投资计划中进行管理。募集资金使用部门将定期向公司各相关职能部门报送项目进度情况及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第十节 其他重要事项

本期公司债券发行后至上市公告书公告前，本公司运转正常，未发生可能对本公司有较大影响的其他重要事项:

1、主要业务发展目标进展顺利;

2、所处行业和市场未发生重大变化;

3、主要投入、产出物供求及价格无重大变化;

4、无重大投资;

5、无重大资产（股权）收购、出售;

6、住所未发生变更;

7、无重大诉讼、仲裁案件;

8、重大会计政策未发生变动;

9、会计师事务所未发生变动;

10、未发生新的重大负债或重大债项的变化;

11、本公司资信情况未发生变化;

12、无其他应披露的重大事项。

第十一节 有关当事人

一、发行人：广元市园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住所：广元市下西物流园区万盛路东段 5 号

法定代表人：张家献

联系人：贾雏红、李朝庆

联系地址：广元市下西物流园区万盛路东段 5 号

联系电话：0839-3500819

传真：0839-3507176

邮政编码：628000

二、承销团

（一）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中航证券有限公司

住所：江西省南昌市红谷滩新区红谷中大道 1619 号南昌国际金融大厦 A 栋 41 层

法定代表人：王宜四

联系人：付甫祥、高海峰、杨锦锋、黄子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 60 号润枫德尚 6 号楼 3 层

联系电话：010-64818398

传真：010-64818501

邮政编码：100101

（二）副主承销商：财达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河北省石家庄市自强路 35 号

法定代表人：翟建强

联系人：刘伯涵

联系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竹林路 101 号陆家嘴基金大厦 1101 室

联系电话：021-61004950

传真：021-61004997

邮政编码：200122

（三）分销商：

1、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广东路689号海通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王开国

联系人：李罡至

联系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甲56号方圆大厦23层

联系电话：010-88026726

传真：010-88027190

邮政编码：100044

2、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4018号安联大厦35层、28层A02单元

法定代表人：牛冠兴

联系人：魏泽熙、李想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5号新盛大厦B座18层

联系电话：010-66581707、1712

传真：010-66581721

邮政编码：100033

三、托管人：

（一）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10号

法定代表人：吕世蕴

经办人员：李皓、毕远哲

联系电话：010-88170745、010-88170731

传真：010-66061875

邮政编码：100033

四、发行人审计机构：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住所： 杭州市西溪路128号新湖商务大厦6-10层

法定代表人：胡少先

联系人：韩玉

联系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滨河大道5020号证券大厦16楼

联系电话：0755-82903666

传真：0755-82990751

邮政编码：518000

五、信用评级机构：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54号伊泰大街5层501

法定代表人：陈景耀

联系人：孙超、于玺

联系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 54 号伊泰大街 5 层

联系电话：010-62299837

传真：010-65660988

邮政编码：100082

六、发行人律师：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

住所：深圳市深南大道 4001 号时代金融中心 14 层

负责人：高树

经办律师：吴波、欧阳方亮

联系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 4001 号时代金融中心 14 层

联系电话：0755-83025555、83025854

传真：0755-83025068

邮政编码：518048

七、专项资金账户监管人、抵押资产监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元分行

住所：广元市利州区利州东路 621 号

负责人：刘安

联系人：陈静

营业场所：广元市利州区利州东路 621 号

联系电话：0839-3263260

传真：0839-3262684

邮编：628017

八、债权代理人：中航证券有限公司

住所：江西省南昌市红谷滩新区红谷中大道 1619 号南昌国际金融大厦 A 栋 41 层

法定代表人：王宜四

联系人：付甫祥、高海峰、杨锦锋、黄子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 60 号润枫德尚 6 号楼 3 层

联系电话：010-64818398

传真：010-64818501

邮政编码：100101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对本期债券的批准文件

二、2014 年广元市园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三、2014 年广元市园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摘要

四、经审计的发行人 2011-2013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

五、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六、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信用评级报告

七、资金及账户监管协议

八、债权代理协议

九、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附表一：发行人 2011-2013 年经审计的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 产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94,013,345.07	62,586,507.97	91,344,481.54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17,097,680.39	119,861,076.00	64,100.00
预付款项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59,988,414.55	157,513,901.69	70,091,532.3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5,408,490,155.68	4,460,024,259.76	2,487,155,330.5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5,879,589,595.69	4,799,985,745.42	2,648,655,444.36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4,641,079.23	4,835,845.71	5,030,612.19
固定资产	18,963,739.26	18,393,271.09	4,059,694.89
在建工程	15,559,046.27	14,790,572.27	21,401,969.67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4,548,720.00	4,686,560.00	4,824,400.0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43,712,584.76	42,706,249.07	35,316,676.75
资产总计	5,923,302,180.45	4,842,691,994.49	2,683,972,121.11

附表一：发行人 2011-2013 年经审计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410,539.94	308,077.83	70,351.43
预收款项	34,560,024.83	21,616,866.86	267,302,761.83
应付职工薪酬	55,785.00	40,605.00	50,310.00
应交税费	79,149,719.60	44,949,349.33	20,661,798.04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520,944,604.64	294,149,520.36	75,645,560.20
应付分保账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635,120,674.01	361,064,419.38	363,730,781.5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610,080,710.23	468,941,124.82	343,401,324.82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10,080,710.23	468,941,124.82	343,401,324.82
负债合计	1,245,201,384.24	830,005,544.20	707,132,106.32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592,000,000.00	585,000,000.00	585,000,000.00
资本公积	3,618,310,873.34	3,096,664,647.34	1,164,012,647.34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7,945,620.63	24,182,469.53	13,688,043.8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29,844,302.24	306,839,333.42	214,139,323.65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678,100,796.21	4,012,686,450.29	1,976,840,014.79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4,678,100,796.21	4,012,686,450.29	1,976,840,014.7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923,302,180.45	4,842,691,994.49	2,683,972,121.11

附表二：发行人2011-2013年经审计的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740,407,249.20	578,150,593.29	400,274,352.17
其中：营业收入	740,407,249.20	578,150,593.29	400,274,352.17
二、营业总成本	638,061,915.52	507,415,558.51	378,552,596.36
其中：营业成本	606,630,202.39	486,287,715.97	362,687,628.54
营业税金及附加	5,712,024.48	4,098,580.26	2,010,063.86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2,716,027.23	8,638,982.15	11,878,136.78
财务费用	3,578,816.10	482,937.96	-177,968.56
资产减值损失	9,424,845.32	7,907,342.17	2,154,735.7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17,418.0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2,345,333.68	70,735,034.78	22,239,173.90
加：营业外收入	62,787,364.08	52,693,128.75	65,060,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800.00	32,0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65,132,697.76	123,427,363.53	87,267,173.90
减：所得税费用	28,364,577.84	20,232,928.03	6,603,445.5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6,768,119.92	103,194,435.50	80,663,728.3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36,768,119.92	103,194,435.50	80,663,728.37
少数股东损益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八、综合收益总额	136,768,119.92	103,194,435.50	80,663,728.3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36,768,119.92	103,194,435.50	80,663,728.3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附表三：发行人2011-2013年经审计的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50,961,925.86	258,620,691.48	385,323,716.8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77,887,920.79	175,592,040.74	96,276,078.7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28,849,846.65	434,212,732.22	481,599,795.6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28,195,533.28	531,358,019.53	446,386,018.3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23,613.67	757,166.00	584,789.00
支付的各项税费	33,755.83	44,503.33	1,903.8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141,010.13	6,383,623.51	9,679,224.4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39,093,912.91	538,543,312.37	456,651,935.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244,066.26	-104,330,580.15	24,947,860.0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17,418.09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17,418.0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707,460.94	21,469,557.06	6,440,116.23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07,460.94	21,469,557.06	6,440,116.2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07,460.94	-21,469,557.06	-5,922,698.1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7,000,000.00		12,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21,839,585.41	125,539,8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8,839,585.41	125,539,800.00	12,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0,700,000.00		60,128,754.7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761,221.11	28,497,636.36	22,974,795.3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4,461,221.11	28,497,636.36	83,103,550.0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4,378,364.30	97,042,163.64	-71,103,550.0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1,426,837.10	-28,757,973.57	-52,078,388.1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2,586,507.97	91,344,481.54	143,422,869.7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4,013,345.07	62,586,507.97	91,344,481.54

（本页无正文，为《2014 年广元市园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上市公告书》之盖章页）

广元市园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14年 10 月 23 日